

北京市人民政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室文件

京审改办发〔2021〕1号

北京市人民政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室 关于公布本市第五批行政许可等中介服务事项 清理规范目录和保留目录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按照本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安排，为落实《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壮大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北京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京发〔2020〕10号）关于清理规范中介服务的要求，市政府审改办会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在前期公布四批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理规范目录和保留目录基础上，梳理了本市各级政府部门和有关单位实施的行政许可、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其他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涉及的中介服务事项 340 项，清理规范 39 项，保留 301 项。经市政府同意，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